



平原县人民法院关于德州市经济开发区嘉诚东郡小区B6-205号商铺（第一次拍卖）的公告

类型:拍卖公告

发布媒体:發步公告

发布时间: 2025-02-11 13:31:31

平原县人民法院将于2025年3月14日10时至2025年3月15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平原县人民法院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

标的为德州市经济开发区嘉诚东郡小区B6-205号商铺，面积为189.06平方米，用途：其他商服用地/商业服务。

起拍价：869676元，保证金：8万元，增价幅度：4000元

标的实际情况以移交时的现状为准，法院不承担任何质量保证责任。

二、咨询、展示标的的时间与方式：自公告之日起至2025年3月13日止（节假日休息）接受咨询，有意者请与本院联系。

三、本次拍卖活动设置延时出价功能，在拍卖活动结束前，每最后5分钟如果有竞买人出价，将自动延迟5分钟。

四、拍卖方式：设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保留价等于起拍价，至少一人报名且出价不低于起拍价，方可成交。

五、特别提醒：标的物以实物现状为准，本院不承担本标的瑕疵保证。有意者请亲自实地看样，未查看标的竞买人视为对本标的实物现状的确认，责任自负。

六、其他相关条件

1.标的物转让登记手续由买受人自行办理，所涉及的税、费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相关法律办理，可能存在的物业费、水、电等欠费均由买受人承担。

2.竞买人自行询问并遵守当地限购限贷政策。

3.竞买人须承诺，自行承担标的无法过户的风险。

七、对上述标的权属有异议者，请于2025年3月13日18时前与本院联系。

八、竞买人资格条件：1、意向受让方须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其他经济组织或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

2、意向受让方须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

3.与本标的物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可参加竞拍，不参加竞拍的请关注本次拍卖活动的整个过程。

九、本标的物优先购买权人相关说明：无

十、拍卖竞价前将通过网拍系统将在竞买人支付宝账户内冻结相应资金作为应缴的保证金，拍卖结束后未能竞得者冻结的保证金自动解冻，冻结期间不计利息。本标的物竞得者原冻结的保证金自动转入法院指定账户。

十一、拍卖余款请在2025年3月22日18时前缴纳至法院指定账户，并在银行进帐联用途栏注明“（2024）鲁1426执1329号拍卖余款”若未及时划款，视为悔拍。

户名：平原县人民法院

账号：6228401817673171263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原支行

十二、司法拍卖因标的物本身价值，其起拍价、保证金、竞拍成交价格相对较高的。竞买人参与竞拍，支付保证金及余款可能会碰到当天限额无法支付的情况，请竞买人根据自身情况选择网上充值银行。各大银行充值和支付的限额情况可上网查询，网址：

<https://www.taobao.com/market/paimai/sf-helpcenter.php?path=sf-hc-right-content5#q1>

十三、依照法释〔2016〕18号《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竞买人成功竞得网拍标的物后，淘宝

<http://www.fbggl.cn/mobile/news/show/id/218> 互联网信息服务许可证编号：22120200019

网拍平台将生成相应《司法拍卖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确认书中载明实际买受人姓名、网拍竞买号信息。

竞买人在拍卖竞价前请务必再仔细阅读本院发布的拍卖须知。

本规则其他未尽事宜，请向拍卖人咨询。

金诺司辅咨询电话：15552647831

法院咨询电话：0534-7760858

淘宝技术咨询：400-822-2870

平原县人民法院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一日

原网址：[点击查看原发布网站](#)

如有侵权请联系删除